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 教育科学研究区级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育单位：

为了做好浦东新区 2025 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凡本区中学、小学、幼儿园、职校、成人学校、特殊学校以及各类教育服务机构的教育工作者均可按有关规定申报课题。

二、申报浦东新区 2025 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原则上应结合国家与上海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关注在教育改革与发展过程中基础性、全局性、前瞻性的理论和现实问题。选题对于深化教育改革、对于促进学校发展、教师发展和学生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可以选择《2025 年度浦东新区教育科学研究课题指南》（以下简称《指南》）中的项目名称进行申报，也可以自拟项目名称进行申报。

三、浦东新区 2025 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设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和规划课题、青年课题四类。

四、申报工作具体要求

（一）各教育单位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按区级课题申报的有关规定，对申请人的申报资格认真审核，严格把关。

（二）同一申报人本年度只能申报一项课题，申报人如有尚未结题的市、区级课题原则上不予申报（学区化、集团化领衔学校校长；兼任不同学校法人的校长；学科工作坊主持人除外）。

(三) 各申报人要认真做好选题工作，按要求设计好课题研究方案，认真填写附件中的《浦东新区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请书》(2025 年)，确保申报质量。

(四) 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应对选题的科学性和可行性、课题组的研究力量和必备条件以及申报数量等进行审核。审核课题申请书后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报送浦东教育发展研究院教育科研指导部（峨山路 180 弄 13 号 215 室），纸质材料应提交一式两份。

(五) 各学校报送课题申请书纸质材料的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4 月 30 日，时间为：上午 9:00-11:30，下午 1:30-4:30。联系人：殷凤；联系电话：50948162。

(六) 申报人需同时将课题申请书的电子版以浦东统一身份认证登录“浦东教师专业发展平台”（网址：<https://jszyfz.pdedu.sh.cn>），平台上传时间截止 2025 年 4 月 30 日 17:00。

特此通知。

附件 1: 2025 年度浦东新区教育科学研究课题指南

附件 2: 《浦东新区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请书》（2025 年）

